

澄清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克拉玛依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作如下变更：

1、信用评价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项目及分值范围	评审标准	评审计分
1	投标人设计资质或联合体中设计单位 (5.0分)	信用分值设为5分，分值由自治区数字住建信用平台信用评价结果计算而成，投标企业信用得分以评标当日在自治区数字住建信用平台信用评价结果为准。按照折算公式折算该企业信用得分。企业信用评价评审分值=企业信用分值÷150×5； 建筑设计企业评价程序和标准按照《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建规〔2022〕4号）要求执行，信用评价结果公示网站地址： https://jsy.xjjs.gov.cn:8030/c/credit/qy/grade 。在此之后，相关投标企业的信用评价结果如果发生变化，不影响本次招投标中的信用评价分值。	
	投标人施工资质或联合体中施工单位 (5.0分)	信用分值设为5分，分值由自治区数字住建信用平台信用评价结果计算而成，投标企业信用得分以评标当日在自治区数字住建信用平台信用评价结果为准。按照折算公式折算该企业信用得分。企业信用评价评审分值=企业信用分值÷150×5； 施工企业评价程序和标准按照《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建规〔2022〕4号）要求执行，信用评价结果公示网站地址： https://jsy.xjjs.gov.cn:8030/c/credit/qy/grade 。在此之后，相关投标企业的信用评价结果如果发生变化，不影响本次招投标中的信用评价分值。	
满分	10.00分	合计得分	

2、其他内容不变

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

新疆云科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